



### 付款申请单说明

裁决

编制

审核

批准

邵媛

/

蔡

报告

申请

通知

意见

2023.9.11

制作日期

2023-09-08

实行日期

2023-09-08

各位领导：

此项目为吉利 G3 座椅防尘罩 VOC 测试费用，我公司无法完成此类试验。经过比价，最终在广电计量检测（天津）有限公司做测试，共计 2800 元整。请财务部在 2023 年 09 月 20 日前完成付款，谢谢！

三方询价

项目	广电	SGS	中汽研
吉利 G3 座椅	2800 ✓	2968	3220



# 合同管理申请流程



HT202307280001

## 基本信息

申请人：	邢焕	岗位：	
日期：	2023/07/26 15:36:31	申请人部门：	产品验证部
邮箱：	xinghuan@bjghrc.com	联系电话：	
标题：	吉利G3座椅防尘罩VOC测试合同		
工作联系函：		联系函申请类型：	
联系函主题：		联系函内容说明：	
合同名称：	委托报价单（合同）	合同编号：	YF-20230728-01
经办人：	邢焕	合同类型：	研发技术类
产品类型：		订单类型：	
是否上传价格单：		立项号：	ZY2207
项目经理Id：	CustomOC\lianxiaoyu		

## 客户信息

客户信息：	广电计量检测（天津）有限公司	邮编：	
联系人：	于柏	手机：	13652126471
电话：		传真：	
客户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新兴产业园G座1、2层		

## 合同内容信息

合同事项：	委托报价单（合同）	合同金额：	2800.0000
大写金额：	贰仟捌佰圆整	付款方式：	电汇
备注：			

## 印章信息

盖章公司：	集团管理章	印章类别：	北京光华荣昌合同章
印章份数：	2	盖章枚数：	4
备注：	广电报价：2800元；SGS报价：2968元；中汽研报价：3220元		

## 价格单详情

价目表	货币	产品线	零件号	单位	开始日期	截止日期	金额类型	最小量	单价	暂估/正式价格

## 审批记录

序号	审批人	步骤	审批意见	审批结果	审批时间
1	邢焕	发起		新建申请	2023/07/28 09:30:45
2	苏东	直属上级		同意	2023/07/28 09:58:54
3	张艳菊	法务部	如有服务时间要求，需在备注中标明。	同意	2023/07/28 11:59:52
4	王娥	集团财务部		同意	2023/07/28 16:26:42
5	冯永江	副总裁	采用广电，费用2800元，甲方周期要求需在合同中体现。	同意	2023/07/28 16:45:36
6	王国柱	财务副总裁		同意	2023/08/07 09:57:55
7	赵月强	总裁		同意	2023/08/08 13:27:51
8	韩亚杰	印章管理人		同意	2023/08/08 13:32:27
9	刘琳	供应商财务管理		同意	2023/08/08 13:33:24



## 委托报价单 (合同)



合同编号: C202307143191

报价单号: C202307143191

委托单位: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甲方):服务单位: 广电计量检测 (天津) 有限公司  
(乙方):

联系人: 邢焕

手机: 18610117246

联系人: 于柏

手机: 13652126471

电话:

邮箱: xinghuan@bjghrc.com

电话:

邮箱: yubai@grgtest.com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

地址: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新兴产业园C座1、2层

## 一、服务项目及报价

序号	样品名称	测试项目	测试标准及方法	服务类型	单价	测试量	小计	备注
1	样品	袋子法VOC (10L)	内部方法车内非金属 零部件挥发性有机物 和醛酮物质的采样测 定方法	正常	¥1,400.00	2	¥2,800.00	
测试费用合计 (人民币)							¥2,800.00	
备注								

甲方已认真阅读《服务通用条款》 (<http://www.grgtest.com/customerservice.html>) 并经乙方说明后对内容完全知悉同时确认本合同的订立及履行将适用《服务通用条款》。甲方如另行需要纸质《服务通用条款》时可随时向乙方提出。

如甲方需要将《服务通用条款》在合同中明确约定,乙方可以提供与本委托报价单编号、内容完全一致的技术服务合同并进行签署。

## 二、服务条款

1 乙方收到符合要求的样品和资料、确认甲方服务委托单填写无误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安排测试服务,测试完成后在约定的时间内出具报告。甲方同意乙方将样品代送至分包方进行检测,且分包方完工及出具报告时间以实际服务时间为准。

## 2 服务费用及结算方式:

2.1 本合同提供中文 (或英文) 报告一份,如需多出英文 (或中文) 报告每份加收100元,如需一式多份报告每份加收100元。普通加急加收50%,特急加急100%。

2.2 本合同以实际完成量为准进行结算;不含复检、整改、未列明、未认证零部件及样品等费用。超出本合同的项目,由乙方另行提供报价,甲方予以书面确认,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有效期内的报价甲方均予以结算。



2.3 结算方式: 甲方在签订合同后, 直接向乙方公司银行账户支付人民币 0.00 元作为预付款, 以此作为乙方试验设备及人员安排准备等项目启动费用。乙方完成服务后, 将相关的《收费通知单》及其他相关文件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通知甲方。甲方收到《收费通知单》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费用确认, 逾期视为已确认。费用确认后同时乙方开具发票给甲方, 甲方应在费用确认后30个自然日内以银行转账或支票方式直接向乙方公司银行账户支付剩余款项。乙方不接受私人账户或未经授权的对公账户代收款项, 甲方回私人账户或未经授权的对公账户支付款项视同未支付。

2.4 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全部服务费用。甲方未能支付全部或部分款项的, 乙方有权停止提供一切服务, 并有权留置样品、报告及相关资料。自逾期之日起, 乙方有权每日按应付金额千分之一的标准收取违约金, 直至甲方支付拖欠的所有款项。

2.5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 开户名称: 广电计量检测(天津)有限公司 账号: 1229 0447 5710 102

3 甲方指定员工: / (岗位: /; 邮箱: /); 或认可 / 章为确认专用章(此处需盖此章)。与本合同相关的《委托报价单》、《服务委托单》等经甲方联系人签字或加盖 / 章确认后从上述邮箱发出至乙方工作邮箱或现场交付至乙方或快递至乙方, 甲方均予以认可。甲方更换联系人或更换授权章或更换邮箱的, 应当提前5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4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有效期自2023年 07月 19日至2024年 07月 18日。本合同一式 4 份, 甲方执 2 份, 乙方执 2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双方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任何一方均可向原告所在地提起诉讼。

### 三、甲方开票及报告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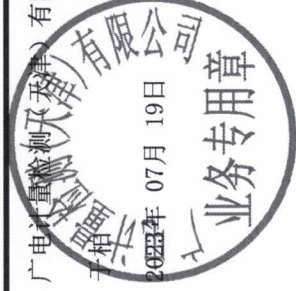
开票单位: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工行北京南口支行  
开户银行及账号: 0200011619200038050

税务登记证号: 91110114801184540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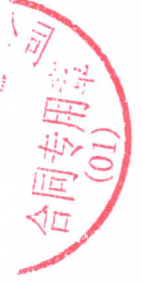
地址与电话: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10号B213室 010-89774857

甲方(盖章):  
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  
签字:  
日期:



广电量检测(天津)有限公司





# 测试合同

## TJQ23071107-Enzo

致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来自	通标准技术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接收人	王学永	发送人	马腾飞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	电话	19922639852
电话	18610117246	邮箱	enzo.ma@sgs.com
邮箱	wangxueyong@bjghrc.com	日期	2023.7.11

尊敬的客户:

感谢您对本公司的信任和支持。对您的测试申请,我们做如下报价:

编号	测试项目	测试方法	样件数量	工作模式	总价/元	备注	周期(工作日)
1	袋式法 Tedlar Bag Method	Q/JLY J7110274D_2020 100L	2000	1	2000	总成送样 铝箔+PE膜包装送样	7
2	袋式法 Tedlar Bag Method	SGS inhouse 不体现标准号 参照Q/JLY J7110274D_2020	2000	1	2000	客户要求 铝箔+PE膜包装送样	7
税前费用合计Total:						4000.00	
含6%增值税合计:						2968.00	

此报价依据贵公司提供的资料而估算,有效期为一个月。若提供的资料有改动,此报价单将随之更新。如果贵公司同意以上报价,请签名盖章后以书面方式回复给本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以便执行订单。非常感谢您的支持!

### 备注:

- 本合同自签发日期起有效期为30天。
- 样品尺寸与数量:客户提供(请将申请表和测试合同连同样品一起快递给我们或者送样)
- 测试周期:正常服务:预计实验室反馈个工作日(从实验室收到申请表、回签合同、样品和测试费用开始计算)
- 对每次申请若无特别说明将只出具一套报告;如需双语报告,需另加报告翻译费RMB200;测试报告正本完成后,若有任何修改,每份报告需支付RMB200元。
- 请按要求仔细填写测试申请表并确认,内容可据贵公司需要填写,我们将以贵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测试并出具报告
- 本公司对所送样品测试并出具测试报告。待测试完成后我们将继续保留样品30天。超过此时间后本公司将有权自行处理来样。对测试结果有疑问的,请在样品保留时间内提出。当样品按要求全部退还或已超过保留期时,我们只对测试报告本身负责。
- 本公司测试报告是本公司依据“检验和测试服务通用条款”签发的(详见公司网址: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请仔细阅读。

8.寄样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海云街80号C14厂房

9.费用支付:在测试结束前,需先将相关费用支付到通标准技术服务(天津)有限公司。在未确认付款信息前,恕无法提供测试结果及报告。如贵公司中途中止或取消检测,本公司保留要求客户支付已做过的测试费用的权利。  
如以个人名义付款至我司,仅能开具以付款人个人名称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注意:发票一旦开出,不得随意申请修改。如果需要修改,需贵公司写明拒收理由、错误具体项目以及正确内容的书面材料并加盖公章,并且须在专用发票认证期限内(发票开具之日起360天内)向我司提出修改申请,超出360天期限,则无法再提出修改发票申请。

请将上述测试费用汇入我公司账户或以支票、现金形式交付至我公司

开户名称:通标准技术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030201650930005494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天津市黄海路支行  
 纳税人识别号:91120116666141424H



注:本公司将在收到费用和样品后开始测试。为了不耽误贵公司的测试,请把汇款底单即刻传真给本公司,并务必注明公司名称。若在发出报价单之日起30天内未收到您的回复,我们将销毁您的样品且不另行通知。

委托方代表签字/日期: _____	SGS代表签字/日期: _____	马腾飞
Member of the SGS Group (Société Générale de Surveillance)		

# 试验报价单 Quotation

收件人: 邢焕	电话: 18610117246	邮箱: —
单位: 北京光华荣昌		
地址: —		
发件人: 支琪	电话: 13820228579	邮箱: zhiqi@catarc.ac.cn
单位: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页数: 1	
地址: 天津市东丽区先锋东路68号		
关于: VOC 零部件挥发性	有效期: 3个月	
<input type="checkbox"/> 紧急 <input type="checkbox"/> 请审阅 <input type="checkbox"/> 请批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答复 <input type="checkbox"/> 请传阅		

宋工: 您好!  
贵公司试验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依据标准	型号	试验费(含税6%)	数量	小计(含税6%)	备注
1	防尘罩总成	—	—	2300	1	2300	--
2	防尘罩粒子	—	—	2300	1	2300	--
合计						¥4600	
折后合计						¥3220	

开户名称: 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天津)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开发区支行  
 帐号: 0302 0421 1930 0383 573



## 委外试验申请单

申请单编号: GR 2023 0706 S05 012

申请部门	座椅开发部	申请者	李燕龙	联系方式	15301355079		
申请日期	20230706	送样品日期	20230707	报告需求日期			
项目编号 (必填)	ZY2207						
是否预算 (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内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外						
样品状态 (必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DV <input type="checkbox"/> PV <input type="checkbox"/> 量产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试制品 <input type="checkbox"/> 外购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必要性说明 (必填)	防尘罩 VOC 检测						
序号	车型	测试件名称	件号	检测项目	检测/评价标准	样品编号 (实验室写)	数量
1	吉利 G3	3.0平台防尘罩总成	SHT0010231	VOC 零部件挥发性	按 Q/JLY J7111545A-2020 -车内总成件 VOC 挥发量限值标准 中 5.1 条执行		1
2	吉利 G3	防尘罩粒子		VOC 零部件挥发性	按 Q/JLY J7111545A-2020 -车内总成件 VOC 挥发量限值标准 中 5.1 条执行		
3							
4							
委外预计总费用	(实验室将费用报申请人)      2800元						
实验室填写							
接收申请单日期:	2023.7.6			接收样品日期:	2023.7.10		
样品接收状态:	完好(符合试验要求)			实验室接收人:	李俊		
试验计划:				提供报告日期:			
申请人	部门领导批准	项目经理	工程研究院院长	实验室批准: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日期		
2023.7.6		7.6	7.6	2023.07.07	2023.7.10		